

“汉家烟尘在东北，汉将辞家破残贼”

## 《燕歌行》如何传递感发的力量



叶嘉莹讲授  
于家慧、陈学聪整理 张海涛审校

我屡次谈过高适诗的好处在他的“气骨”。高适的“气骨”好，是说他的声调好，还有叙述时语法跟结构的作用。

中国诗最基本的作法有赋比兴三种。赋是直言其事，即物即事，直接叙述，不假借景物。比跟兴是两种感发，都在于情韵与形象的结合，常用的是自然的形象跟事物结合。为什么要用景物的形象呢？一般说来，诗有一种直接的、所谓美感的感受，不属于理性，也不属于知解。如果诗只是说明一件事，那么用散文写就好了，但减少了诗的意味。诗一定要有一种直觉的、感受上的感动。好诗就是作者传达出感动的力量，使读者引起感动，这才是一个作品的完成。我以前也讲过西方的接受美学，一个作品如果没有经过读者的欣赏跟反应，它只是艺术的成品，不是美感的对象。

### 赋体诗如何传递感动

情景交融的比兴的诗篇，是用形象来表现感动。赋体是直接说的，要在叙述的赋体之中带着感动，一定要在声调跟语法结构之中传达出感动来。高适的《燕歌行》就在这方面传达出感动。

《燕歌行》前面有一个序，叙述作者作诗的缘起。“开元二十六年，客有从御史大夫张公出塞而还者，作《燕歌行》以示。适感征戍之事，因而和焉。”开元二十六年，有一个朋友跟从御史大夫张守珪出塞作战而后回来，作了一首诗。那时契丹跟奚族的人，在中国的河北幽燕一带侵略，所以他的诗叫《燕歌行》。就把这首诗给高适看。“适”是高适的名字，他对于征戍、从军、打仗的事情很有一些感慨。所以他就写了这首诗，“因而和焉”，回应友人。

“汉家烟尘在东北(bò)，汉将辞家破残贼。”两个“汉”字的呼应，传达出什么？诗人说“汉家”有“烟尘在东北”，“汉将”就应该“辞家破残贼”，声调、结构在呼应。汉朝是历史上很强大的朝代，所以常常自称汉，“汉家”就是国家。“烟尘在东北”，“烟尘”代表战争。符号学上说，符号可以引起读者很多联想。因为战争要传递警报，要点烽烟。烽火台白天点狼粪报警，这是“烟”。“尘”更容易联想，战马战车奔驰，所以尘土飞扬。“汉家烟尘在东北”，有烽烟、有尘土就代表战争，在叙述之中也有形象。

说“汉家战争在东北”，当然可以。可是没用“战争”，而是用代表战争的两个形象，这是高适的诗为什么好的一个缘故。既然有战争警报了，“汉将”作为国家的将军，就“辞家破残贼”。“汉将”跟“汉家”是呼应的相承，而“辞家破残贼”，就是他的说法。哪一个人不顾念他的父母、妻子、儿女呢？现在为了报效国家，辞别了自己的家。“辞家”代表着报国牺牲的决心。

为什么“汉将”就“辞家破残贼”？当时在北方，契丹跟奚族有时候来寇边。高适一度到北方的幽冀去从军，有过从军的志意和感情，所以他说“汉家烟尘在东北”。“汉将”“辞家”是为了“破残贼”，有辞家的决心和破残贼的勇气。

这首诗题目叫《燕歌行》，本是乐府诗题。乐府诗的来源，有民间歌曲，有士大夫的作品。为什么叫《燕歌行》？它的内容本来是写征人，就是去打仗的人。征人远戍于燕，燕是中国的北方，那个时候常常有外族侵略，有战争，“戍”就是守边，从人和戈，戈是武器——一个人背着枪站在那里。征人远戍，离开他的妻子，所以《燕歌行》就是征夫思妇之词，写远征的丈夫跟家里妻子的怀念之情。

三国时代曹丕的《燕歌行》，是从思妇方面来说的，“秋风萧瑟天气凉，草木摇落露为霜。群燕辞归雁南翔……何为淹留寄他方，贱妾茕茕守空房。”高适的时代，《燕歌行》已经不能够伴随音乐来歌唱了。虽然用了乐府诗题，还是写征夫思妇，可是高适把重点转移了，不是在思妇这一面，而是在征夫这一面。

他从征夫说起，“男儿本自重横行”，男子汉大丈夫志在四方，岂能株守家园？“本自”，本来就应该，男儿生下来就应该保卫国家，志在四方，建功立业，有这样的志愿，所以“重横行”。我们说一个人“横行乡里”，是说他在自己的故乡“横行”，不守法欺压良民百姓。可这里是纵横驰骋之意。你骑着马，天南海北没有不能去的地方，就是纵横。“纵”是南北方向，“横”是东西方向，“纵横”就是四方的意思。高适的诗传达感动的力量，是用他的语气跟口



▲叶嘉莹在教育教学终身成就奖颁奖仪式上。南开大学供图

物。“男儿本自重横行”，“重”就是看重，以此为好，以此为美。男儿看重的是纵横驰骋，建功立业。

“男儿本自重横行，天子非常赐颜色。”上一句是男儿，下一句是天子。从两方面来说：作为男子，你应该报国；作为君主，对于报国的人，就应该有酬劳。“男儿本自重横行”，不是为了天子的酬劳而去出征的；可是天子也非常“赐颜色”，这是结果，天子对这些出征打仗带兵的将帅有很厚的赏赐。“颜色”本来指

一个人的面部表情，喜怒哀乐。我们讲魏晋之间的诗人阮籍，说他能够做青白眼。好朋友来了，他就用黑眼珠看人；他不喜欢的人来了，就把眼睛翻上去，白眼对人。“天子非常赐颜色”，是说天子对于这些勇于保卫国家的人和颜悦色，有恩宠。这四句把一个男子保卫国家、建功立业，写得真是慷慨激昂，勇气百倍。

长的歌行，中间要转韵。前面四句都押的是入声韵：“汉家烟尘在东北，汉将辞家破残贼。男儿本自重横行，天子非常赐颜色。”“行”字不押韵，后边转韵了。“攒金伐鼓下榆关，旌旆逶迤碣石间。校尉羽书飞瀚海，单于猎火照狼山。”“关”“间”“山”都押的是“删”韵，给人一种雄壮的感觉。我们讲过，诗歌传达感发的力量，不只是它的意思，还有语法跟结构，是声音传达出来的。

“攒金伐鼓下榆关”，“攒”字念chuāng，是敲击的意思，“攒”跟“伐”都是敲击、敲打的意思。那么“金”跟“鼓”，我们讲李太白的时候也提到“晓战随金鼓，宵眠抱玉鞍”。“金”表示停止、后退，而“鼓”表示前进、进攻。在战场上指挥，发号施令，旗子指挥方向，鸣金或敲鼓的声音指挥后退或前进。这几句写的是军队的声容之壮。

“下榆关”，经过了榆关，就是现在的山海关。契丹跟奚族的侵犯是在幽冀一带，当时唐朝首都在长安，要从长安往幽冀前进，经过山海关。古代如果从都城出发到别的地方去，常常都是用“下”。我们到京城、都城说“上”京，到乡下去说“下”乡。古代的首都多建在北方，南方离首都比较远，所以到江南就说“下江南”，就是以都城的所在为贵之上。

“旌旆逶迤碣石间”，“旆”就是旌旗，形容旗子的多姿多彩。“逶迤”是一排一队人接连不断的样子。在哪里？在碣石之间，碣石是碣石山，在河北昌黎县附近，渤海边上。军队要到幽冀去作战，所以“旌旆逶迤”经过了碣石山间，上面旌旗招展。他虽然是在叙述，可是叙述间也结合了形象。

### 《燕歌行》如何对句

古体诗的歌行不要求严格的对句，可是高适的这首诗，虽然不是严格的对句，上句跟下句总有一个呼应，不是字面上的相对，而是本质上的相对。“男儿本自重横行，天子非常赐颜色”，一个是征夫，一个是天子。“攒金伐鼓下榆关”是声音，“旌旆逶迤碣石间”是画面，都是相称的，在松散之中有严整。诗为什么好？为什么坏？不在于你说的是什么，而是你怎么去说，才有这么大的感发力量。

后面还是相对的：“校尉羽书飞瀚海，单于猎火照狼山。”一个是校尉，一个是单于。校尉指军人，单于是匈奴的首领。“汉家烟尘在东北”，有战争发生，校尉要传递“羽书”。“羽书”就是战争告警的书信，这告警是十分紧急的，要用一个特殊标志，让人一看就知道是紧急的信。古代信函有时是木做的，把一片丝绸放在里面，两片木头合起来，上面绑上绳子。怎么表示紧急呢？上面插羽毛，就叫羽书。羽书如何？“飞瀚海”。“瀚海”是大片的沙漠，沙浪的起伏就像海一样。“校尉羽书飞瀚海”，告警书信因为插着羽毛，所以

像飞一样紧急，经过了沙漠，飞到了中央政府。

羽书说什么？“单于猎火照狼山”。匈奴以游猎为生，常常缺少粮食，秋冬就假借游猎的名义，带着大批人马侵略边疆，抢夺粮食。所以说是“猎火”，晚上还打着火把，就照在狼山。狼山是一个地名，有人说它是白狼山，“白狼河北音书断”；有人说狼山也有一个别名，叫狼居胥，是北方一座山的名字。

“汉家烟尘”四句写战争的发生。“攒金伐鼓”四句是比较现实的，写战争兴起，军队出发了。下面再换一个韵。一段一段地换韵，一段一段地转变场面，转变景色，转变情绪。它是情随声转，景物跟情势随着声音的转变就变了。所以后面又换了一个韵，“山川萧条极边土，胡骑凭陵杂风雨。战士军前半死生，美人帐下犹歌舞。”

这就是高适了，他不像李白没有真的去参加战争。李太白一生都要挣扎，都要跳跃，都要飞起来，都要建立一番功业。可是终于挫折了，什么都没有完成。李白六十多岁还要请缨从军，后来因为生病，回去第二年就死了。高适真正经历过边疆的生活，有亲眼看到的经验。这首诗是朋友告诉他北方战场上一些真实情况。所以前面说得好：“男儿本自重横行，天子非常赐颜色。”本来是赞美的话，“汉家烟尘在东北，汉将辞家破残贼”，是说你要保卫边疆，勇于牺牲。诗的妙处就妙在这里，在歌颂赞美之间，它隐藏了、暗示了、准备了下半首诗的一种讽刺的情意，在前面的赞美之中隐藏埋伏下这个情意。“横行”是说我们去出征了，纵横驰骋。“天子非常赐颜色”说天子对你非常看重，有很重的恩宠，这是好的意思。可是在“赐颜色”之中，也暗示了这个人得到天子的宠爱就会骄恣。我们说“情随韵转”，感情、叙述、内容的情意，随着声韵而转变。可是一个个的转变之中不是没有连贯，不是没有呼应。所以他说真的来到边疆了，“山川萧条极边土”，塞外的山川一片荒凉。

### 边塞诗产生的历史背景

唐朝边塞诗的产生，有它的时代背景。唐朝不管是在商业上，还是在战争上，跟东北、西北的外族发生了千丝万缕的关系。唐朝的诗人，有不少曾经到过边塞：有的人是因为失意，考进士考不上去当兵了；有的人是文官做得很高了，天子让他带兵出征。所以不管失意也好，得意也好，唐朝有很多诗人来到边塞，所以才有这么多边塞诗歌，反映了这么多边塞风光、景色跟情势。

“山川萧条极边土”，你来到这么一个荒远萧条的地方，过着什么样的生活？“胡骑凭陵杂风雨”，外族被称为胡人，是一个总称，本来南蛮北狄、东夷西戎，对于东西南北的外族有不同的名称。胡人都是骑马善射的，“胡骑”是胡人的马队。什么叫“凭陵”？“凭”是凭借，“陵”是欺凌，就是有所凭借，依仗着自己的强盛而欺压欺凌。胡人善骑射，而汉族的兵没有他们熟练，所以胡骑就仗着强势来攻击我们。攻击的声势之大，呐喊、射箭如狂风暴雨。可是这里不是说声势之大“如同”狂风暴雨，是说“杂”风雨——他们的攻击像风雨，而当时战场上也果然有狂风暴雨。所以“山川萧条极边土，胡骑凭陵杂风雨”，是写战争的激烈。

“战士军前半死生”，在萧条的战场上，在狂风暴雨的战争中，在前线，“美人帐下犹歌舞”。我要跟大家讲一讲唐朝军

中康乐的情况。我们以前同样讲边塞诗，讲到王昌龄的《从军行》里有一首：“琵琶起舞换新声，总是关山离别情。撩乱边愁听不尽，高高秋月照长城。”就是军中康乐活动。

我们也讲过“羌笛何须怨杨柳，春风不度玉门关”。羌笛跟琵琶都是外族的音乐，不是我们本土的音乐——琴、瑟、笙之类。兵士们因为常在边疆，也学习了一些胡乐。边疆的康乐活动就是开营火晚会，“琵琶起舞换新声”，军士们有人弹着琵琶，还有人站起来跳舞。可是他们在边关，不管换了多少支曲子，“总是关山离别情”，都引起在关山之外远方戍守的战士怀念故乡家人的离愁别恨。撩乱的、没有办法安排的感情，像李后主的词所说的“剪不断，理还乱，是离愁”，所以“撩乱边愁听不尽”，听不完离别的曲子，也是剪不断离别的哀愁。

抬头一看，是“高高秋月照长城”。“秦时明月汉时关，万里长征人未还”，底下还有“但使龙城飞将在，不教胡马度阴山”。在撩乱的边愁之中，在怀念故乡的感情之中，抬头一看是“秦时明月汉时关”，月亮还是千百年前的月亮，长城还是千百年前古人所造的长城。“关”就是长城的关卡。可是从古到今，有多少战争的死亡，有多少生离死别的悲恨。“万里长征人未还”，远征的人在万里之外，多少人永远不能回到故乡。

唐朝还有另外的诗写思妇的悲哀：“可怜无定河边骨，犹是春闺梦里人。”可怜这个战士已经变成了“无定河边”的“骨”，可是他妻子在怀念之中，连他的消息都不知道，所以“犹是春闺梦里人”。

高适的《燕歌行》是七言古体诗，是不限句数的，可以写得很长很详细。王昌龄的《从军行》是七言绝句，只有四句，是很短的小诗，而且不止一首，是一组诗，所以《从军行》有很多感情分开来写。

“大漠穷秋塞草腓，孤城落日斗兵稀。身当恩遇恒轻敌，力尽关山未解围。”这个“敌”字是入声，像这样七言长篇的歌行，好处完全在它的声调口吻之间。有的感动人的力量在很深厚的感情，有的感动人的力量在美丽的形象，可高适这些诗感动人的力量就在他的声调跟口吻。

“大漠穷秋塞草腓”，广大荒凉的大漠；“穷秋”，到了晚秋，很荒凉的秋天。“塞草”边疆上的草，“腓”是病，边疆的草病了。“腓”字当病字讲，本来是出自《诗经·四月》，有这样两句：“秋日凄凄，百卉具腓。”说秋天的气候这么萧瑟凄凉，所有的花草都病了，“腓”就是植物枯萎、衰落的样子。“大漠穷秋塞草腓”是大自然的背景。人世的背景呢？“孤城落日斗兵稀”，因为是塞外防守，有一个城关在那里，孤城落日。打了一天的仗，已经快停下了，所以“斗兵稀”。打仗的战士，已经“军前半死生”，一半在战场上牺牲了，剩下的不多了。

“身当恩遇恒轻敌，力尽关山未解围。”说的是主帅。因为主帅得到皇帝的宠幸，“身当恩遇”，“恩”是指皇帝对他的恩宠，“当”是说他蒙受着。你不要忘记，高适的诗一定要呼应，不但是前后两句的呼应，整个章法、篇法都是呼应的。回头看开头的几句：“汉家烟尘在东北，汉将辞家破残贼。男儿本自重横行，天子非常赐颜色。”按照历史上的背景说起来，本来在开元二十五年（737年），名将张守珪曾经跟契丹打了一仗，胜利了，“杀获甚众”，所以皇帝是很宠幸他的。可是开元二十六年，张守珪再去打仗，开头是胜的，后来失败了，而他为了保住自己的地位，不失去皇帝的恩宠，就谎报军情，不肯真诚地说他失败了，据说这首诗是为这件事而作的。“身当恩遇恒轻敌”，因为他打过胜仗，得到皇帝的恩宠，所以是一个骄傲的有恩遇的人，“恒”是常常，“轻敌”是看轻敌人。真正的战略计划、安排都不周密，随随便便就把战士派出去打仗。“力尽关山未解围”，战士们在关山用尽了力量也不能突出重围，所以失败了。

“铁衣远戍辛勤久，玉箸应啼别离后”，又用了上声韵，这个“后”字要念上声，平常念第四声，诗里押韵念第三声，“别”是入声。“铁衣远戍辛勤久”，战士们穿着铁衣盔甲，到远方。“辛勤久”，过了这么长久的辛苦勤劳的打仗生活。

### 《燕歌行》的骈散结合

“铁衣远戍辛勤久，玉箸应啼别离后”，这是一个转折，前面都是写战场上，从战场怎么跑到闺中？所以这两句是对句。七言古诗本来不需要对句，可是高适常常中间用一些对偶的句子，使诗在松散之中有了严密、整齐的感觉。其实不单是写诗，你要注意到文学创作中散跟骈的配合，直叙与形象的配合。“骈”字本来是马并马，就是对着、并行的。完全用散的，文章就太散了；完全用骈的，又太死板了，所

以骈散要配合。完全叙述，也是太散了；完全用形象，又太死板了。那些以形象为美的诗，像王昌龄的“玉颜不及寒鸦色，犹带昭阳日影来”，说是“高高秋月照长城”，可是中间也有叙述，也有“撩乱边愁听不尽”。而且王昌龄写宫中那些得不到皇帝宠爱的女子的哀怨，说“玉颜不及寒鸦色”，玉颜、寒鸦、日影都是用形象来比喻的，可是你说“不及”“犹带”就是口吻了——我还比不上，它还带着。所以诗的好坏，以形象为主的诗里也要假借叙述的口吻来传达感发的力量；以叙述为主，像高适这样的诗，也要结合着形象。在散体里要有对偶的句子，对偶里要有散体的句子。不但诗歌如此，文章也是如此。

高适的诗有时候是散的，有时候是骈的。他的重点是写塞外、写战场，可是现在要跟闺中做一个对比。“铁衣”是战士，是征夫；“玉箸”是思妇，是妻子。“玉箸”是什么东西呢？是女子的泪。泪是眼中的，泪是鼻中分泌的。可是文学要美化，说“铁衣远戍辛勤久，泪流应啼别离后”，这当然也不错。可是明说就不好，所以换一下。两条鼻涕流下来，灰灰白白的，不好，所以“玉箸”是诗人的美化，好像两根玉筷子一样。

“少妇城南欲断肠”，是接着“玉箸”说的。那个年轻的妻子，为什么在城南？我说过中国的诗，语言的符号(sign)一定要结合着文化背景来看。在中国，你一说东风，就是春天的风；北风，就是冬天的风。在唐朝的诗里，城南就是思妇所住的地方。原因是多方面的，从地理形势来说，你去看一看长安地图，唐代皇宫跟各级中央政府在中间正北的地方。唐朝的街区都是四四方方的，所以叫“坊”，一般老百姓住在城南。从历史文化上来说，把城南指为思妇所在的地方，从初唐就如此了，沈佺期有一首七言律诗《独不见》，里面有这么两句：“白狼河北音书断，丹凤城南秋夜长。”“白狼河”是征夫打仗的地方，丈夫在白狼河打仗，这么久都没有消息。“丹凤城南”，长安古代叫凤城，所以妻子在长安的城南，在秋天的夜晚怀念她的丈夫，不能成眠。所以地理上的原因，是思妇住在城南；文化上的原因，唐朝总是把思妇的背景安在城南。

“铁衣远戍辛勤久，玉箸应啼别离后”。少妇城南欲断肠，征人蓟北空回首。”打仗的征夫在北方的边疆，他难道不怀念妻子？他当然也回首遥望他的家乡。可是“空回首”，他白白地回首、怀念，没有办法回来。这四句，“铁衣”是征夫，“玉箸”是思妇；“蓟北”是征夫，就是用对句，用张力，增加了感动人的力量。可是高适的诗毕竟是以征夫为主的，所以他写了征夫和妻子两方面的怀念，点明了思妇之后，就又转回来。“边庭飘飖那可度，绝域苍茫更何有”，少妇怀念征夫，征夫也怀念妻子，可是“边庭”，边疆这么遥远，“飘飖”是说非常遥远的样子；“那可度”，我怎么可以随便回去呢？“绝域苍茫更何有”，在一个天涯海角、与家人妻子都隔绝的非常边远的地方；“苍茫”，一片荒凉。在相思怀念的悲哀之中，在打仗的危险艰难之中，在绝域苍茫之中，想回到城南，却不能回去。

眼前看到的是什么？“杀气三时作阵云，寒声一夜传刁斗。”也是用对偶的句子写战场上的生活。战场上杀气腾腾，烟尘滚滚。“杀气三时”，三时是说早、午、晚，整天的意思。从早到晚，整天不断绝的，那些烟尘就跟天上的阴云结合成了战场上的阵云。战场上的云彩跟江南花草之地的云彩有什么不同？欧阳修的词说“雪云乍变春云簇，渐觉年华堪送目”，“雪云”跟“春云”是不同的，现在又出来一个“阵云”。战场上的云彩有什么不同？在烟尘滚滚之中黄沙蔽天，那个云彩真的是杀气腾腾。“相看白刃血纷纷，死节从来岂顾勋。”回头相看，看见的都是刀枪的白光闪闪。这些战士“死节”，为了保卫国家的节义，而在战场上死去。有几个人建立了功勋，有几个人封侯作帅？“死节从来岂顾勋”，一将功成万骨枯，死去的那些人哪个建立了功勋？都是无名的将士。

“君不见沙场征战苦”，在沙场上打仗是这样辛苦，难道你不应该爱护你的兵士？所以他说“至今犹忆李将军”。到现在还很怀念李将军。李将军是汉武帝时的名将李广。《史记》里有《李将军列传》，说李广非常爱护他的兵士，行军到绝域、到沙漠，没有水喝，发现了一潭水，李广要等所有的战士都喝过了，他才肯去喝，所以李广在历史上是以爱护将士出名的，所以说“君不见沙场征战苦，至今犹忆李将军”。（未完待续）

本文为国家哲学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“中华诗